# 《草房子》读后感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1-24

*《草房子》读后感（精选32篇）《草房子》读后感 篇1　　最近，我读了一本让我受益匪浅的书，名叫《草房子》。在书中，当我得知秃鹤(人名)为了弥补之前的过错、重新找回和同学之间的友谊，在一年一度的全乡中小学文艺汇演中，主动请求并成功扮演一个别人*

《草房子》读后感（精选32篇）

**《草房子》读后感 篇1**

　　最近，我读了一本让我受益匪浅的书，名叫《草房子》。在书中，当我得知秃鹤(人名)为了弥补之前的过错、重新找回和同学之间的友谊，在一年一度的全乡中小学文艺汇演中，主动请求并成功扮演一个别人不愿扮演的主角―秃头伪军连长，从而给学校争得了荣誉时，我真为秃鹤高兴；当我明白细马为了给他爸爸治病而不畏辛苦、任劳任怨地放羊时，我不禁为自我感到羞愧；而当我得知桑桑为考中学，不得不离开这片朝夕相处的金色的草房子时，我已经泪眼模糊了。

　　我就应像书中的杜小康、细马那样，做一个小小男子汉，勇敢的担当起自我就应担当的职责。

**《草房子》读后感 篇2**

　　纪念我们美好的童年时光。——题记

　　桑桑是一个阳光、活泼的男孩，在油麻地生活的很幸福。草房子就说的是他和他的朋友之间发生的事。

　　秃鹤是一个秃子，他和桑桑是好朋友。但有一次却因为脸面的事情追追打打，甚至还互抢东西。虽然他们后来和好了，但事后秃鹤却像变了一个人一样，和大家对立起来。但是，秃鹤用自己的行动道了歉，大家也就原谅他了。从他身上我知道：做朋友不该互相捉弄，应该互相帮助才对。

　　杜小康原本是村里富家的孩子，但一个人的诬陷导致了富家变得一贫如洗，还欠下了一屁股债。于是，杜家父子踏上了卖鸭子的道路。他们去了芦苇荡，大风、暴雨、乌云整日陪伴着他。他很坚强，但他太想读书了。在芦苇荡的日子里，他唯一的伴就是鸭子和他的父亲，所以他思念油麻地的读书生活。有一次，桑桑遇见了他。他说：“不上学真好。”真的是这样吗？还有一次，桑桑和他一起玩火，不小心引发了火灾。学校查到了后，杜小康就承认了，但桑桑没有。所以，我要学习他这种主动承认错误和坚强的精神。

　　油麻地还有许多性格各异的人。桑桑的老师蒋一轮，白三的女儿白雀，还有艾地的秦大奶奶。从他们的故事中我们会体验到各种精神，仿佛他们就在我们眼前。最后，希望大家也读读这本书！

**《草房子》读后感 篇3**

　　《草房子》主要描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了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伧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这一切，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

　　啊，我多么想向桑桑他们一样，有一座金色的、阳光的草房子。我可以和他们一起玩耍，用一颗纯洁的童心去感受世界、认识世界，过完快乐的六年时光啊。在现在处处是竞争压力，处处是坑人骗钱，处处是兴趣班的社会，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日趋疏远，情感日趋冷漠的当今世界中，我更加希望有这么一座充满笑声、童趣的屋子，有这么一群拥有一颗纯洁的心的孩子们，伙伴们。

　　我真的真的希望……

**《草房子》读后感 篇4**

　　草房子是曹文轩叔叔纯美小说系列之一。他用诗一般美丽的语言，为我们描绘了一副百看不厌的江南水墨画：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一望无际的芦苇荡，这就是油麻地。

　　这里生活着一群可爱的孩子：顽皮、聪明的桑桑；秃顶的陆鹤；不幸的杜小康以及文静的纸月，他（她）们是那么纯真、善良，每个人身上都散发出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

　　在陆鹤身上我懂得了，尊严的伤害并不是不成功的理由，只有自己尊重自己，才是最好的解药；每个人身上都有闪光点，我们要善于发现别人的美，欣赏别人，别人才会尊重你。

　　杜小康的故事告诉我，富有的时候，不能浪费，不能高傲自大；贫穷的时候，也不要自卑，尽自己所能，克服种种困难，想尽一切办法渡过难关。富不狂，穷不馁。

　　这就是人性之美散发出来的独特力量。草房子用这些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每个人的一生都不是一帆风顺的，都充满了酸甜苦辣，苦难和幸福犹如白昼和黑夜一样，永远与我们相伴。当苦难来临的时候，我们不能逃避，要满怀希望微笑着去面对，在挫折中历练自己，自我突破才得以成长。

**《草房子》读后感 篇5**

　　今年寒假我读了作家曹文轩写的《草房子》这本书。书中的主人公是桑桑，他顽皮、聪明有爱心。

　　桑桑从小学一年级开始来到了油麻地。在这时，生活了六年的时间。他认识了很多朋友有秃鹤、纸月、杜小康……。他是一个有爱心的孩子。六年的时间很快过去了。桑桑考上了中学，告别了油麻地和他的朋友们。

　　给我印象最深的是桑桑把秃鹤的帽子抢走了，结果让蒋一轮老师发现了。老师让他给秃鹤道歉。我觉得桑桑不应该戏弄别人，因为戏弄别人是不好的行为。

　　《草房子》这本书给我留下了十分深刻的印象，小朋友们快来读读吧!

**《草房子》读后感 篇6**

　　假期里，我和妈妈一起阅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这里有精灵般的桑桑，有坚强的杜小康，有倔强的陆鹤。妈妈说这本书写的就是她的童年。那时的物质生活是那样艰苦，他们的心灵世界却是那样的丰富多彩。从这些孩子的身上我品味到亲情友情的甘甜，体味到团结奋斗的乐趣，更深深的理解了妈妈常常对我说的“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的意义。

　　主人公桑桑淘气，富于幻想，当他得知自己生命垂危，毫无希望时，他没有抱怨，没有暴躁。这时“桑桑对谁都比以往任何时候显得善良”，享受地喝下苦药，他从这奇苦中获得那块“鼠疮”的消除。踏破生与死的界限，使他认识了生命夺目的美丽。

　　杜小康从小就显得与众不同。杜家突然一落千丈，他和父亲去三百里外的打芦荡放鸭，狂风、暴雨、孤独、忧伤，这一切困扰着他。直到厄运再次降临，杜家一贫如洗时，杜小康“他有父亲的悲伤，却没有父亲的绝望。”在挫折与较量中，他更坚强，他自己在学校门口摆摊，他成了生活的强者。我坚信桑校长说的“日后，麻油地最有出息的孩子，也许就是杜小康。”还有陆鹤、细马等都经历了太多太多的困苦、磨难，他们都以顽强不屈的精神展现出人生的精彩。

　　低头问自己：你有麻油地孩子那样顽强不屈的自信吗?有没有拼搏精神呢?从小到大，我可以说生活在“蜜罐里”，衣来伸手，饭来张口，一碰到困难就爱发脾气，想家人给我解决。难怪妈妈一遍遍地对我说“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我缺少的正是这种顽强拼搏的精神啊!

　　《草房子》教会了我很多，也像一座灯塔给我指明了方向。我决心随着这本书从新起航。“只有吃得黄连苦，才能品到蜜糖甜。”我们即将告别童年，未来的学习生活将会充满竞争，充满压力，但是我会像麻油地的孩子一样坚强地去面对，因为“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

**《草房子》读后感 篇7**

　　桑桑是一个小男孩，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草房子》读后感。而六年的小学生活却让他没齿难忘。在这六年中，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这些男女无瑕的真情，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

　　陆鹰是个长着光光脑袋的孩子，因此，大家都叫他“秃鹰”，他充满无助与孤单。被叫\"秃鹰\"的他常常小镇水码头最低的石阶上，望着波光粼粼的湖水发呆`流泪。但是，他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坚守上的。可见，孤单`尊严的伤害并不是不成功的理由，只有自己相信自己是最好的“解药” 纸月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读后感《《草房子》读后感》。她没有爸爸妈妈。只有一个又当爹，又当妈的慈祥的奶奶。为了不让奶奶为自己担心，当板仓小学的男生欺负她时，她没有告诉奶奶，只是自己默默流泪。直到桑桑帮助她把板仓小学的男生打跑后，默默无闻的她才露出一丝微笑。善解人意的她话不多，却总能帮助别人。不要认为内向是一个缺点，有时，默默无闻却是最可爱的。

　　白雀是一个十分漂良的姑娘，她有一副好嗓子，不洪亮，不宽阔，但银铃般清脆。她不仅外表美，而且心灵美。这就是真正的美。

　　初次看到细马这个名字我还以为是只马的名字，但后来才知道他是岳二爷与岳二妈从岳大爷家带来的岳大爷最小的儿子。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在油麻地小学，他变了，变的孤单，无助，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一个哑巴才有的压抑。他是那样的可怜。这使他不想再上学，他去放羊，以此来填空他最脆弱的地方。几次交谈，使桑桑和他成为了最好的朋友。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另人敬佩。

　　这本书魔力般的吸引了我，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当看到桑桑生病时，我哭了，第一次为书中的主人公而哭，我怕，怕桑桑会死掉，我对着天祈祷，保佑桑桑能够度过难关。

　　人生无处无真情，在《草房子》里，我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情。

**《草房子》读后感 篇8**

　　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一望无际的芦苇花……就是油麻地。那里生活着一群可爱的孩子：顽皮、聪明的桑桑，秃顶的陆鹤，坚强的杜小康以及柔弱、文静的纸月……这些都出自于曹文轩伯伯的纯美小说。

　　几乎是从一开始，我就喜欢上了这本书。“油麻地的草房子冬天是温暖的，夏天却又是凉爽的。”作者曹文轩把桑桑的生活描绘的淋漓尽致。看到有趣的情节，我会读给家人听，一起笑。看到感人的情节，我也会流下一滴滴泪。

　　这本书留给我印象最深的，并非是某一个人物，也不是某一件事情，而是每一个油麻地孩子的纯洁心灵和正直性情。他们可以开怀的笑，同样也可以纵情的哭，他们可以了无牵挂的疯玩，可以什么都不在乎，在他们心中永远都装满了甜蜜美好的事物。他们就是纯洁的天使，在油麻地这片宁静的天空尽情飞翔。

　　希望有这样的一天，我自己能像油麻地的那些孩子一样，不管将来改变什么、发生什么，心中的纯真透明都不会变，永远都在心里保留着那一座最简单而又朴实的草房子。

　　我真的真的希望……

**《草房子》读后感 篇9**

　　今年暑假，我读了一本曹文轩写的书，叫《草房子》。他讲述的是在我姥姥生活的那个年代的故事，一个叫桑桑的男孩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

　　桑桑是个敢想敢做的小男孩，他甚至比我还调皮。有一次，桑桑为了能让自己养的鸽子有个家，他把家里的碗柜做成了一个大鸽笼，结果被妈妈狠狠揍了一顿。还有一次，他把蚊帐改成了渔网，虽吃到了美味的鱼虾，但晚上被蚊子咬得全身大包。我也有很多奇思妙想，但多数不敢做，或在萌芽期就在妈妈的责骂中破灭了。书中还讲述了桑桑和秃鹤、桑桑和细马、桑桑和杜小康、桑桑和纸月、桑桑和他的老师们以及和秦大奶奶的一连串催人泪下、感动人心的故事。桑桑的聪明、活泼、热情、勇敢、善良都让我喜欢。特别是桑桑得病时，我真为他担心，害怕他就这么死了。而桑桑在面对死亡时表现出的平静、乐观、勇气，以及想为他人做点什么的精神让我感动。

　　虽然曹文轩描述的不是我所生活的年代，但他好像钻进了孩子的心理，孩子们的快乐，孩子们的苦难让我产生很多共鸣。尤其他优美的文字，活灵活现的比喻，让我理解了生活中的轻松与沉重、欢乐与

　　苦涩、希望与失落。

**《草房子》读后感 篇10**

　　文/艾地

　　这一章节讲的是秦大奶奶喜欢这块地，校长不让他在这里，想尽办法把他赶走，秦大奶奶总是很倔强，不走。校长又在别处盖了一间房子，用一个木板把秦大奶奶抬过去，到了夜里，秦大奶奶又跑回来。来回都是这样，校长他们也烦了，就不管他了。有一个叫乔乔的女孩，忘了上课，看见河里有一个花，就奋不顾身的跳进河里，花没弄到，自己也陷入了危险中。秦大奶奶看见了乔乔，把她救了上来。有一天，秦大奶奶看见油麻地小学的一个南瓜在河里，想下去把南瓜弄上来，谁知脚下一滑，掉进了水里，淹死了。

　　秦大奶奶真是一个倔强、乐于助人的人。

**《草房子》读后感 篇11**

　　《草房子》是一部讲究品位的的适合青少年阅读的长篇小说。每天，当我睡觉之前，都会拿起这本书好好品味一番。书中的内容令我流连忘返，意味深长。

　　《草房子》描述了主人公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又或亲身经历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的悲怆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问扑朔迷离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这所有一切既清楚又朦胧的展现在少年桑桑世界里。

　　在《草房子》一书中，我最喜欢的人物是主人公桑桑他是一个非常调皮的男孩他做了许多让人哭笑不得的事情，同时，他也是一个信守诺言的“乖小孩”他答应带柳柳去大城市里看看，最后桑桑艰难的把柳柳“背上了”城墙。

　　那天，一大早，一只大船，在油麻地还没“睡”醒时就载着桑桑和他的家远远地离开这里——他永远告别了他的朋友们……

　　也许，我们谁也无法走出自己的童年……

**《草房子》读后感 篇12**

　　众生皆苦，放下即自在。天地皆空，唯有人在其中苦。沧海桑田，人生苦短。天地之空，在于无欲，任由万物在其中自由变幻，它依然安之若泰。人生之苦，皆因无力回天却又耿耿于怀。人本是人，只有承认自己不是万能之主，从而学会放下，才能与天地同自在。放下你无力改变的，追求你力所能及的，人生才自在。

　　佛说：吾辈生于世，自当受尽苦难。读完曹文轩的草房子，给我最大的感受是他的文章如同咖啡中浸润的玫瑰一般，身处苦涩之中而又美丽绽放自我，恰如六十年代少年的青春——淡淡忧伤、丝丝温馨。穷困与苦难淹没不了少年们那颗坚强而美丽的心。正如《阿修罗》中所说的一样，历经艰险而不弃，受尽苦难而不厌。

　　曹先生的笔调一者不像沈从文先生的文字，恬静淡雅、温婉柔和，如同邓丽君的《山茶花》划过人们的心田；二者又不像老舍先生一般用京味幽默将冷峻的现实铺展开来，让人笑着流泪。

　　曹文轩就是曹文轩，在我看来他的文章如同那个时代的孩子生活的再现，就像苦咖啡中长成的玫瑰，亦如王菲的《水调歌头》，天真与忧伤同在，苦难与善良并存。读起来时而让人开心快乐、时而让人痛彻心扉。

　　可能曹先生从小经历过诸多苦难吧，曹先生对苦难的刻画似乎有一种锲而不舍的执着精神。桑桑、杜小康、秃鹤、细马、小纸月……这些孩子都在和不同的苦难进行着抗争，这是成长的一部分，快乐是上天带给孩子的而痛苦是生活带来的成长的代价。

　　可是孩子们的坚强，是让人难以想象的，秃鹤的哭声、小纸月的身世、细马的冷漠、桑桑的恶疾、杜小康的落难王子似的经历，唤起了我成长的经历，感慨人生的不易，赞叹孩子们坚强的美丽。

　　是的！在喧嚣浮躁的都市中，读一读《草房子》，想一想纯净的天空，秋天的白云，温柔如絮，悠悠远去，那个被河汊和荷花包围着的学校，金色耀眼的草房子，微风翻卷着荷叶，又把清香吹的四处飘散，那无边无际的芦苇荡，那浓烈苦味的艾草地，那群成长中懵懂的少年，似真似幻，如同你我。

**《草房子》读后感 篇13**

　　这个寒假，我在家里读了着名作家曹文轩的作品《草房子》，让我颇受感动。

　　《草房子》的故事并没有多么与众不同，甚至那背景都年，显得离我们并不遥远。

　　这是一部讲究品位的少年长篇小说，它写了男孩桑桑，作为油麻地小学校长的儿子的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他亲眼目睹了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的震撼人心的故事，这些事情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里，是他接受了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

　　《草房子》这部作品由始至终充满了美感。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日趋疏远、情感日趋冷漠的当今世界中，也显得珍贵、格外感人。而我们在写文章的时候，却缺少这些美感，显得枯燥乏味。我们在写作的同时，也要渐渐由此去提高写作水平，让人看了不乏味。

　　我相信《草房子》是永恒的，因为他代表着道义的力量;情感的力量;智慧的力量和美的力量!

**《草房子》读后感 篇14**

　　讲述了一个男孩，刻苦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

　　这还是一部讲究品位的小说，记录着小男孩亲眼目睹的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震撼人心的故事。

　　这本书的名字就叫做《草房子》如果不是这本书，我也不会明白：爱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

　　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可能变为常识，只有一个东西永远不衰老，那就是爱!

　　有一副百看不厌的江南水墨画，里面，有着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一望无际的芦苇荡……而这个地方，就叫油麻地。

　　在那里生活着一群可爱的孩子：顽皮、聪明的桑桑，秃顶的陆鹤，坚强的杜小康以及柔弱、文静的纸月，个人身上都散发出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

　　桑桑是一个聪明伶俐，活泼好动的小男骇。

　　在他六年的小学生涯中，做的好事多不胜数，但是闯的祸也不少。

　　比如，他把蚊帐改成渔网来捕鱼，砸锅卖铁买鸽子，把碗柜改造成鸽子的“高级别墅”。

　　文弱、柔和的纸月，不仅学习好，而且生性善良、懂事。

　　她的一言一行，一颦一笑，都蕴含着巨大的能量，感染和改变着周围的每一个人，仿佛是真善美的化身。

　　正因为她的到来，桑桑变得干净了，不再抢妹妹的饼干吃了，吃饭也变得文雅了，不再把桌上洒得汤汤水水。

　　每回读到纸月，我便忍不住在心里和她做比较，看我与她之间的差距有多远。

　　我也要像纸月一样，做个善解人意的小姑娘，珍惜现在，珍惜友情，无论做什么事情都严格要求自己，努力做到最好。

　　执着、倔强的陆鹤是个秃顶，常常被人戏弄。

　　陆鹤十分苦恼，他常常坐在河边偷偷的哭泣，想尽办法掩盖自己的缺陷。

　　但自从他勇敢的承担了学校参加汇演的秃头角色，并出【《草房子》读后感】色的完成了任务，才让同学和老师对他刮目相看。

　　这令我明白了，只有付出，才能让大家改变对的看法，只要心灵美，再丑陋的形象也会散发出动人的光芒。

　　勇于承担的杜小康，他曾经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生活在高大阔气的红门里，但一夜之间，父亲病了，为了给父亲治病，他家里变得一贫如洗，学习成绩名列前茅的他，不得不辍学在家，和父亲一起到离家很远的大芦荡里去放鸭，当他们的鸭终于下蛋的时候，又不小心把鸭放进了别人家的鱼塘，吃光了人家的小鱼苗，鸭子和船统统被扣留了，他们的希望又一次破灭了。

　　但是杜小康并没有放弃，而是毅然地挑起了家庭的重担，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韧之后的美丽与优雅。

　　《草房子》这本书，用这些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每个人的一生都不是一帆风顺的，都充满了酸甜苦辣，苦难和幸福犹如白昼和黑夜一样，永远与我们相伴，当苦难来临的时候，我们不能逃避，而是要满怀希望，微笑着去面对。

　　读了这本书，我发现了人生中很多闪光的地方，如果你自己发现不了自己的优点，那么就很难取得成就。

　　同时要学会宽容大度，欣赏别人，要学会为别人喝彩。

　　《草房子》是一本永远值得我珍藏的书!

**《草房子》读后感 篇15**

　　今年暑假，我把曹文轩写的《草房子》读了两遍了，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小学生活。这篇小说主要介绍了桑桑、陆鹤、纸月、细马和杜小康这五个优秀少年的小学生活。

　　这本书中我最喜欢桑桑，他是一个调皮可爱又聪明的小男孩，他善于动脑，把家里的蚊帐改成鱼网，把碗柜为鸽子做了一个舒适温暖的窝，却遭到父母的责备，他很有正义感，当板仓小学的坏孩子欺负纸月时，他毫不忧豫的冲过去帮助纸月。他也特别勇敢，当他得了一种怪病时，脖子上肿了一个很大的包，要用一根烧的通红的针，从包上扎进去，他却不喊也不叫。

　　陆鹤是桑桑的同班同学，因为长着一个秃顶，同学们都笑话他，叫他秃鹤。在嘲笑声中，他的性格变得很内向。虽然同学们瞧不起陆鹤，但他并不记仇，在一次表演中为学校争得了荣誉。在平常，我们不能以貌取人，俗话说：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别人身上有缺陷，他也是“迫不得已”。

　　我喜欢《草房子》，因为它赠给我许多人生的道理、给我的启发太大了！希望大家都来读一读。

**《草房子》读后感 篇16**

　　《草房子》讲述着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每读完一个故事，我都会感到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

　　故事中最撼动人心的莫过于秦大奶奶。她是书中最顽固的一个人，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房子龟缩在小学的西北角，是学校的一个污点，学校花费了十几年也没能将她赶出校园。在当地人的眼中，她是个可恶的老婆子，总在学校里搞破坏。然而在一个春季，她冒险救了落水的乔乔。在油麻地人悉心照顾下，半个多月后才勉强下地。从此，她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自动离开校园、用拐杖赶走闯进校园的鸭子，用拐杖关她够不着的窗户。最后，她竟为了学校的一个南瓜，不慎落水而永远地离开了。

　　感动之余，我不禁想;是什么使她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是什么使她为了一个区区南瓜不顾眼前白花花的河水吧?是什么使她在垂暮之年发出人性光彩?是爱!是油麻地人的淳朴，是油麻地人对她纯真的爱。也是她那颗感恩的心。关爱、纯朴、感恩书写了秦奶奶完美的最后一笔。

　　书中最让我佩服的是书中的杜小康。他曾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生长在高大阔气的红门里。一夜之间，他家里变得一贫如洗，学习名列前茅的他不得不辍学在家，和父亲放鸭子，希望一次又一次破灭。但一直生活在蜜罐里的他，在苦难面前表现得分外勇敢和坚强，他没有放弃生活，毅然挑起了家庭的重担，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韧之后的美丽与优雅。

　　杜小康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告诉我们：苦难来临时，我们不能逃避，而要满怀希望，微笑面对!

**《草房子》读后感 篇17**

　　暑假里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

　　书中，桑桑是一个聪明、调皮、爱捣蛋的孩子，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做出奇怪的事情来。比如用自家的碗柜给鸽子做了家、把蚊帐做成渔网来捉鱼虾、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作莫名其妙的动作、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

　　然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又犯了，母亲的责骂对他一点也不起效果。

　　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是杜小康，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使他不能上学，而要离开油麻地，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在杜小康走之前，他痛苦而伤心的说“我要上学。”桑桑被深深的感动了，当时他哭了，桑桑也哭了。

　　而且，杜小康还是一个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有一次，杜小康和桑桑在稻草堆边玩火，结果起火了。当桑校长问是谁干的，杜小康和桑桑犹豫不决，最终还是杜小康站出来承认了错误。就因为这桑桑回家后被他爸爸——桑校长打骂了一顿呢。

　　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被大家称为“秃鹤”经常被大家笑话。但是，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有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着上的。

　　读了这本书，我懂得了许多做人的道理:使我认识了许多天真可爱的孩子;

　　我看到了令人落泪的真情;我明白了同学之间应该互相帮助;我知道了师生之间，应该友好相处……

　　从今往后，我一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发奋读书;一定学习“秃鹤”有一颗自信的心，相信自己会成功;我一定回学校纸月尊敬长辈……，总之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我一定会努力的向他们靠近的，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

**《草房子》读后感 篇18**

　　自从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后，明白了什么是朋友什么是理想。如果你和别人是朋友，就要有个朋友得样子，要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不能有难你一个人跑了丢下朋友一个人扛着，有福你和朋友一块享受。这样就不算真正的朋友。如果你有一个远大的理想，就要为了你这个理想而奋斗。比如说自己家穷的没钱上学你偏要上学，这个时候就要为了你这个理想而努力，先帮爸爸妈妈干点活，赚点钱让自己上学，才能够实现自己的理想而感到高兴。

　　草房子是一本很不错的书，反正，我读完了这本书明白了两个真理，如果你们再仔细钻研这本书，将受益非浅。

**《草房子》读后感 篇19**

　　在这个暑假里我读了许多书，有：《假如得我三天光明的时间》、《爱的教育》和《草房子》。其中最使我受益匪浅的是曹文轩写的《草房子》。《草房子》是曹文轩写的一部讲究品位少年的长篇小说。

　　这里有坚强的小秃子---陆鹤;有既调皮又有奇思妙想的桑桑;美丽善解人意的纸月;美丽温柔的白雀;孝顺的细马;坚强到底的杜小康。

　　因为陆鹤是一个十足的小秃子，所以人们和他叫”秃鹤“，有一次，桑桑把秃鹤的帽子一个一个的你传我，我传你的耍陆鹤，还故意把书包塞得鼓鼓的，让别人把秃鹤的帽子带走，把陆鹤耍的团团，最后竟然放在了升国旗的旗杆上!

　　秃鹤一气之下永远不戴帽子了，当然人做坏事是没有好下场的，桑桑回家少不了一顿打!这一回可是把桑桑的啊，落花流水、屁滚尿流呀!桑桑还向陆鹤道了一个歉呢!桑桑和杜小康之间的友谊使我感到非常惭愧，因为最近我经常和一个同学闹别扭，这是我很后悔!

　　以后我要和同学们和平共处!

**《草房子》读后感 篇20**

　　暑假里，我读了一本让我受益匪浅的书，名叫《草房子》。在书中，当我得知秃鹤为了弥补之前的过错、重新找回和同学之间的友谊，在一年一度的全乡中小学文艺汇演中，主动请求并成功扮演一个别人不愿扮演的角色—秃头伪军连长，从而给学校争得了荣誉时，我真为秃鹤高兴；当我知道细马为了给他爸爸治病而不畏辛苦、任劳任怨地放羊时，我不禁为自己感到羞愧；而当我得知桑桑为考中学，不得不离开这片朝夕相处的金色的草房子时，我已经泪眼模糊了。

　　《草房子》是出自曹文轩的作品，曾获得过第四届国家图书奖和第九届冰心儿童图书奖大奖等很多荣誉。

　　我从中明白了什么值得记住，什么需要忘记，什么是感动，什么是永恒，什么是少年，什么是成长，什么是美丽，什么是善良。

**《草房子》读后感 篇21**

　　在暑假里，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使我的感触很大。

　　这是一部讲究品味的少年长篇小说。作品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这一切，即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

　　作品格调高雅，由始至终充满美感。叙述风格谐趣而又庄重，整体结构独特而有新颖，情节设计曲折而又智慧。荡漾于整部作品的悲悯情怀，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日趋疏远、情感日趋冷漠的当今世界中也显得弥足珍贵，格外感人。通篇叙述即明白晓畅，又有一定的深度，是那种既让孩子喜欢也可供成人越多的作品。

　　《草房子》容易被理解，深受孩子喜爱，是一篇不错的长篇小说。

**《草房子》读后感 篇22**

　　在这些天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草房子》读后感--姚欣妍。这本书的作者是曹文轩。他用诗一般的的语言把那块麻油地描述成一幅美丽的画。

　　那里面主要介绍了桑桑、陆鹤、纸月、细马和杜小康这五个少年的小学生活，桑桑是一个很活泼的小男孩他能够把家里的蚊帐做成渔网，还把碗柜为鸽子做一个温暖的窝。他还十分勇敢，一次他的了一种怪病务必要用烧红了的针扎进去，桑桑却并没有叫。陆鹤是一个秃顶，班上的同学都嘲笑他但他并不记仇。纸月是一个漂亮的小女孩而且还很懂事。细马是个很有主见的孩子，在这个陌生的坏境里他选取了逃避但心里却很想交朋友。杜小康却是一个很傲慢的人。

　　草房子交给我了很多做人的道理。

**《草房子》读后感 篇23**

　　我似乎也找到了自己的草房子。这几天我看着《草房子》，已经受到了太多的感动，泪，似乎在这个秋天格外多。《草房子》我已经看到了第四章。艾地，我看到了草房子里秦大奶奶种的艾地。一个执着，一个“顽强”的老奶奶保护了她的艾地，同时也保护了草房子里的孩子。当年她恨草房子里的每一个人，可现在她居然为了一个落水的女孩，而失去了自己的性命。是什么改变了她？是草房子，草房子里的每个人，一个原本与“草房子”互利的老奶奶，现在为了自己不相干的孩子而失去生命。感动，为秦大奶奶，我泪流满面。

**《草房子》读后感 篇24**

　　草房子是一部讲究品位的少年长篇小说。

　　作品主要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体验中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这一切，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

　　作品的作者是曹文轩，他写的作品有很多，《狗牙雨》、《山羊不吃天堂草》、《野风车》、《细米》、《红瓦黑瓦》、《青铜葵花》、《草房子》等都是他写的。

　　《草房子》一共有九篇，其中几篇是介绍人物的，有活泼可爱的桑桑，有善良纯洁的纸月，有文静美丽的白雀，还有名副其实的小秃子“秃鹤”（真名叫陆鹤）……

　　桑桑与别的孩子不大一样，这倒不是因为桑桑是校长的儿子，而仅仅只是桑桑就是桑桑。桑桑非常喜欢男老师蒋一轮，因为桑桑认为蒋老师上课很好，桑桑也喜欢女老师温幼菊，她性格非常温柔。

　　同学们，《草房子》确实是一本值得一读的好书！

**《草房子》读后感 篇25**

　　高尔基说过：“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一个人没有文化是不行的，是会被社会淘汰的。

　　从我们呱呱落地开始，父母就教我们识字、写字。再大一点儿，上学了，老师就教给我们做人的道理。所以说书是人的生命中不可缺少的。

　　读《草房子》我深有感触。

　　这本书的作者是曹文轩，书的内容如诗、如歌，虽然作者不是诗人，但他凭着一颗对儿童的同情与关心创造了一个诗一般的小说世界。

　　桑桑，一个可爱、聪明、活泼、想象力丰富的小男孩。

　　桑桑跟随父母来到父亲任校长工作的油麻地小学。

　　他看到渔夫用渔网捕鱼，就把自己家的蚊帐剪成渔网，到海边捕鱼，还真捕到了大鱼;他为了让自己养的鸽子有一个像样的家，就把家里用的碗柜改成一所鸽舍。这一系列都表现了桑桑可爱、聪明、活泼、想象力丰富的样子。我在今后的生活中也要向桑桑学习，善于动脑、动手，做生活的有心人。

　　读书，让人生亮起来。

**《草房子》读后感 篇26**

　　乡村，是美丽的;乡村生活，是无忧无虑的。而《草房子》就描述了这样一个境界。

　　《草房子》这本书主要写了一个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生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目睹、参与了许多平常而又伟大的事情……他所经历的这一切，既清楚而又带着朦胧，使人扑塑迷离。

　　在这本中，给我印象最深刻的是第一章《秃鹤》。而这，不仅仅是因为作者所写的美景，更让我心动的是作者描写的那件趣事：一天，桑桑看见有人在河上打鱼，他自己也想要试一试，于是就回到家，把爸爸妈妈房里的蚊帐给拆了下来，修剪过后，用来做成一张网去打鱼。当我读到这时，就不禁“扑哧”笑出声来。从这里，我体会桑桑是个淘气、想象力丰富的男孩;从这里开始，我就喜欢上了作者刻画的这个人物。

　　一天又一天过去了，我不知不觉地把这本书给读完了，突然之间，我想起了自己……

　　我出生在贵州，那儿也是个乡村，现在，因为我的爸爸妈妈在这里，所以我来到了这里。记得以前在老家上学的时候，作业是很少的，我和几个小伙伴们每天都玩地灰头土脸的，可是自从来到这里后，作业整整增加了至少二至三倍。成堆的作业压得我喘不过气来，使我失去了自己的空间。

　　还有一次，老爸给我看了以前在老家时，他帮我拍的一张照片。照片上的我，两手插腰，脸上洋溢着笑容，显得格外阳光。可是现在，每次我拍照的时候都不会再笑了。

　　在学校里，现在有许多同学因为作业过多而导致无法及时完成，更严重的是许多同学还会成绩下降，不仅如此，回到家后，还要被父母责骂。

　　唉，我现在是多么怀念以前住在老家的情景啊！

　　《草房子》给我的太多太多，我领会不完，只希望，我们小学生的生活能像他（她）们一样无忧无虑……

**《草房子》读后感 篇27**

　　《草房子》讲述了桑桑即将离开他整个童年生活的油麻地，他回忆着他以前一个个同学，回忆着他养的白鸽，回忆着他以前生活的一点一滴，眼中闪起了泪花。

　　几乎是从一开始，我就喜欢上了这本书。作者描写的草房子打动了我这个毫不对农村生活感兴趣的人。“油麻地的草房子冬天是温暖的，夏天却又是凉爽的。这一座座草房子，在乡野纯净的天空下，透出一派古朴来。而当太阳凌空而照时，那草房子顶上金泽闪闪，又显出一派华贵来。”想想都是那样辉煌。

　　作者曹文轩把桑桑的生活描绘的淋漓尽致。有些情节甚至好像以前发生在我身上似的。看到有趣的情节，我会一起笑;看到感人的情节，我也会流下一滴滴泪。作者也花了大量的笔墨描写了纸月这个小姑娘。纸月身子弱，在她原来的板仓小学有人欺负她，所以大费周折的转到了油麻地小学。纸月很受大家欢迎，她字写得好，学习好，也经常在学校的文艺表演时看到她的身影。因为桑桑是校长的儿子，纸月的家离学校太远，有什么紧急情况就在桑桑家住下，两人便成了好朋友。后来纸月因病去了别的城市。

　　秃鹤因为秃头每天上学要带个帽子，同学们拿起他的帽子来回乱丢，把秃鹤绕的来回乱跑。看到这儿，我就笑了起来，可我又担心秃鹤能不能找回自己的帽子。真是复杂的心理呀。

　　作者几乎把桑桑的每一个朋友都写了一个章节，秃头的秃鹤、文静的纸月、可爱的温幼菊，让我感觉到无比的真实。想到就要告别那些美好的回忆，我都替桑桑感到伤心。在桑桑与大家告别时去了别的城市，桑桑多么想念纸月呀!看到作者描写桑桑要离开的心情，我都哭了。我想也许有一天，我也要离开记录着我童年的地方时，我的心情会不会和桑桑一样呢?

　　《草房子》给我带来了感动，带来了快乐，这真是一部优秀的作品呀!

**《草房子》读后感 篇28**

　　这个暑假，我读了曹文轩叔叔写的《草房子》。

　　这本书主要写了男孩桑桑在油麻地小学经历的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桑桑是一个聪明、调皮且有正义感的男孩子。而桑桑在面对疾病时的坚强最让我感动。六年中，桑桑认识了好多人，有光头陆鹤对尊严的执着，有拥有身世之迷的纸月，有和白雀秘密交往的蒋一轮老师，有善良伟大的秦大奶奶，有“江南小蛮子”细马，还有从富裕到贫穷但依然不放弃生活的希望的杜小康。但其中的秦大奶奶让我记忆犹新。

　　秦大奶奶和现已去世的丈夫在1948年买下来一块地，这块地饱含了她和丈夫一生的心血和美好回忆。可是不久，国家实行了土地改革，土地就不再属于个人了。人们要用这块地盖学校，可秦大奶奶固执的坚持这块地是她的，甚至不惜用自己的生命来反抗。这事最后闹到了政府那里，政府在别的地方给她安了个新家，让她搬进去住，她不肯，政府让人把她抬过去好几次，可每次她都又跑回来了。在把她关起来以后，人们抓紧时间盖好了学校，房顶上面铺着金色的茅草。可她仍然不肯放弃，最后只好给她在学校的一个角上安排了一小块地给她，并且盖了一间小草房，秦大奶奶在那块地上种满了艾，她就这样在油麻地小学一角安了家。秦大奶奶为了表示她对学校占用她的地的不满，就经常赶着她的鸡、鸭、鹅到校园里捣乱。这一过程竟然长达十几年!

　　搬来的桑桑第一次走到艾地，闻着那艾草的香味，遇到秦大奶奶时，亲切的喊了一声“奶奶”，这是秦大奶奶从来没有过的经历，从此开始了他和秦大奶奶之间的祖孙情。桑桑听了秦大奶奶关于这块地的讲述。后来，秦大奶奶不顾自己的生命安全，救了一个落水的小女孩乔乔，但她自己差一点儿为此失去生命。她是在孩子们排山倒海般的呼唤“奶奶”的声音中醒过来的。就这样，她得到了所有人对她的尊重。而秦大奶奶也变了，她卖掉了以前主要用来捣乱的鸡、鸭、鹅，把油麻地小学当成了自己的家一样，主动关心那些学生们，爱护那里的一草一木。而人们也把她当成了油麻地小学不可或缺的一员。后来，她认为自己不应该再住在学校里面了，主动从学校搬了出来。但秦大奶奶越来越老了，因为有一次她生病了，人们不方便照顾她，于是又重新盖了房子把她搬回了油麻地小学。但好景不长，她看到油麻地小学里，有一只南瓜半沉在水中，她想去把它捞出来，好让它继续长大，但不幸因此溺水去世了。桑桑用孙子的礼仪送别了秦大奶奶，油麻地所有的人都来参加了秦大奶奶葬礼。

　　秦大奶奶真是一个善良、伟大、有爱心的人。她不顾自己的生命安全去救人，真的是很伟大!她对土地执着的热爱也感动着我。现在的人们，已经很少有人像秦大奶奶这样热爱自己的土地了。我们也能看到有人任土地荒着。如果这被秦大奶奶看到不知道多心疼呢。

　　《草房子》的主要情节都是围绕着几个小学生写的，让我读起来感觉特别亲切。而且，这本书反映了人性中最美的一面，我喜欢这本书。

**《草房子》读后感 篇29**

　　《草房子》一书共有九章，我最喜欢的一张是第八章《红门》，读完，就让我受益匪浅。

　　书中的立字向我们描绘了这一个情景。杜小康家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一户人家，是一个开杂货铺的人。别人的孩子只有两个季节的衣服，杜小康还有一条皮带，别孩子都是用绳子来代替的，常常系死，就很高傲。有一天，杜小康的父亲，买了一条大木船和一般的货物，都被一条飞一般的划过来的大铁船给到河底了，此时，家里一贫如洸。后来，它们又借钱买了鸭子，又赔了。但桑桑又借钱给杜小康20元钱，杜小康又做了小买卖。

　　这篇文章告诉我们，杜小康从无数次的挫拆中站了走出来，不怕困难。告诉我们不怕困，要迎风而上，打败困难。

　　读着，感概万千；读着，感动常；读着，意犹未尽；读着，好一次难忘的阅读之旅。

**《草房子》读后感 篇30**

　　炎热的夏天，我闲着没事干，捧起这本《草房子》，心中荡起圈圈涟漪。

　　《草房子》是大作家曹文轩的作品。书中的主人公是生活在油麻地的一群孩子。他们天真活泼，离奇的事都发生在了他们身上。在那个年代，他们不玩电脑，不看电视，玩的是跳格子与捉迷藏，看的是戏。那些已被我们忘记的游戏出此刻了他们身上。作者在书中说道：

　　“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都有可能变为常识。只有一个东西是永远不变的，那就是美。”

　　是啊，美是人之本色，美永远也不会消失，不管你是美是丑，只要你还怀着一颗童心，那你就是美的。

　　放下书，我好像看到了那金黄的草房子，它们立在夕阳下，和阳光慢慢融合的样貌……

**《草房子》读后感 篇31**

　　桑桑是一个小男孩，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而六年的小学生活却让他终生难忘。在这六年中，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一个老人为救油麻地小学的一只南瓜而死，不幸的杜小康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惨……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

　　这本书令我印象最深的就是为油麻地小学的一只南瓜而跳水死亡的秦大奶奶。秦大奶奶的地盘被油地麻的人占据了，说是要去建学校，在别处为她砌好了小平房，她不肯离开，就被人关在小屋里。秦大奶奶不服，于是弄坏了窗棂，跳出窗户，开始了长达一年的告状，后来，政府作出让步，给秦大奶奶一栋房子以及一块地，秦大奶奶在这块地上种下了艾，养上一群鸡鸭鹅。桑乔(桑桑的爸爸)发动师生拔掉艾，将这一片地改成苗圃，于是秦大奶奶就发动她的“战士那群鸡鸭鹅赶到油麻地小学的教室与办公室，直闹得个鸡飞狗跳，天下大乱，学校成了鸡鸭饲养场。这以后的很多天里，秦大奶奶就在“被人发现在艾地里、被人抬走”中度过。过几天，她捡木棍，去搭窝棚。人们倦了，除了善良的桑桑，秦大奶奶是大家眼里最可恨的人。

　　然后有一天，秦大奶奶救起了一位油麻地的小学生，被村民们救起时，几乎断了气。从那开始，油麻地的小朋友和老师们也有主动的去亲近他了。而故事的最后，秦大奶奶死去了，她这次是跳进水中淹死的，可这次，仅仅是为了油麻地的一只南瓜……

　　《草房子》是一本值得我永远珍藏的书。

**《草房子》读后感 篇32**

　　暑假里读了《草房子》这本书，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书中，桑桑是一个聪明、调皮、爱捣蛋的孩子，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做出奇怪的事情来。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使他不能上学，而要离开油麻地，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在杜小康走之前，他撕心裂肺的喊声：“我要上学。”我被深深的感动了。当时，他哭了。而且，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有一次，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结果起火了。当桑校长问是谁干的的时候，杜小康和桑桑都在犹豫不决，最终还是杜小康承认了错误。就因为这桑桑回家后被他的爸爸—桑校长打骂了一顿呢……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被大家称为“秃鹤”，经常被大家笑话。但是，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着上。

　　读了这本书，我懂得了很多做人的道理;使我认识了许多天真可爱的孩子;我看到了令人落泪的真情;我明白了同学之情应该互相帮助;

　　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从今以后，我一定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发奋读书;一定学习“秃鹤”有一颗自信的心，相信自己就会成功。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我一定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争做一个优秀的好少年。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